

休閒農場經營計畫書變更申請書(籌設中； 許可後)

(本申請書正本即為申請公文，另所檢附之經營計畫書皆應併同申請書及其附件之影本，加封面裝訂成冊)

基本資料	名稱	○○休閒農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位於_____休閒農業區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位於_____離島地區	
	坐落土地	直轄市、縣(市) 小段	鄉(鎮市區) 地號等	段 筆土地	總面積 平方公尺
	場址				
設立情形	籌設同意核准日期、文號及籌設期限	○○○直轄市\縣\市政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_____ 號函核准 ※籌設同意期限至民國 年 月 日止			
	許可登記核准日期、文號及證號	○○○直轄市\縣\市政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_____ 號函核准；許可證號：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全場；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許可；登記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申請人(經營者)	姓名	(或法人、機關/構之法定名稱及其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法人請填負責人或機關(構)法定代理人資料)	
			法人/機關(構)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住家)	(公司)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E-mail
<p>委任代理人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委任代理人申請者，應同時依行政程式法第 24 條規定提供委任書，及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申請人親自申請者，免附。</p> <p>委任代理人姓名： _____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E-mail： _____</p>					
申請變更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經營者；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場址；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經營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設施項目或面積；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全場面積、場域範圍地段地號或土地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p>茲依據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請准予變更休閒農場經營計畫書。</p> <p>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直轄市 縣(市)政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或核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請人： _____ (自然人簽章) _____ (法人/機關(構)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項次	申請人勾稽欄	檢附文件																			
1		變更申請書影本																			
2		<p>經營者基本資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338 1426 972"> <thead> <tr> <th colspan="2" data-bbox="363 338 783 389">身分別</th> <th data-bbox="783 338 1426 389">應檢附文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63 389 783 434">自然人</td> <td data-bbox="783 389 1426 434">身分證明文件影本</td> </tr> <tr> <td data-bbox="363 434 427 831" rowspan="3">法人</td> <td data-bbox="427 434 783 479">農民團體</td> <td data-bbox="783 434 1426 479">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td> </tr> <tr> <td data-bbox="427 479 783 524">農業試驗研究機構</td> <td data-bbox="783 479 1426 524">2. 法人設立登記文件影本</td> </tr> <tr> <td data-bbox="427 524 783 831">其他有農業經營實績之農業企業機構</td> <td data-bbox="783 524 1426 831">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登記文件影本 3. 農業經營實績文件影本(2擇1)： <input type="checkbox"/>經營主體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及休閒農業之專責部門 <input type="checkbox"/>最近半年以上之農業生產、交易紀錄或辦理農業試驗相關佐證資料</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63 831 783 882">直轄市、縣(市)政府</td> <td data-bbox="783 831 1426 882">申請書加蓋機關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363 882 783 972">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td> <td data-bbox="783 882 1426 972">申請書加蓋機構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td> </tr> </tbody> </table>	身分別		應檢附文件	自然人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法人	農民團體	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農業試驗研究機構	2. 法人設立登記文件影本	其他有農業經營實績之農業企業機構	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登記文件影本 3. 農業經營實績文件影本(2擇1)： <input type="checkbox"/> 經營主體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及休閒農業之專責部門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半年以上之農業生產、交易紀錄或辦理農業試驗相關佐證資料	直轄市、縣(市)政府		申請書加蓋機關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		申請書加蓋機構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
身分別		應檢附文件																			
自然人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法人	農民團體	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農業試驗研究機構	2. 法人設立登記文件影本																			
	其他有農業經營實績之農業企業機構	1.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登記文件影本 3. 農業經營實績文件影本(2擇1)： <input type="checkbox"/> 經營主體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及休閒農業之專責部門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半年以上之農業生產、交易紀錄或辦理農業試驗相關佐證資料																			
直轄市、縣(市)政府		申請書加蓋機關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		申請書加蓋機構關防及法定代理人章																			
3		<p>籌設中休閒農場：<input type="checkbox"/>籌設同意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展延核准函影本（未曾申請展延者，免附）。</p> <p>已許可休閒農場：<input type="checkbox"/>核發許可登記證公文影本。</p>																			
4		<p>變更歷程說明，並附歷次經營計畫書變更同意函影本（第1次申請者，免附）。</p> <p>第1次變更：(核准單位)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函核准</p> <p>第2次變更：(核准單位)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函核准</p> <p>第3次變更：(核准單位)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函核准</p> <p>註：籌設階段之休閒農場，請填列籌設過程中歷次核准變更之文號；已取得許可證之休閒農場，則僅需填列取得許可證後之歷次核准變更文號。</p>																			
5		<p>變更經營計畫書內容應包括：名稱、經營者、場址、經營項目、全場總面積及場域範圍地段地號或土地資料、核准休閒農業設施項目及面積。（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34條第1項）</p> <p><input type="checkbox"/>籌設中休閒農場：變更內容未涉及籌設範圍或設施規劃者，至少檢應附變更對照表件及相關佐證資料；餘仍應酌情製作完整之經營計畫書，至少6份。</p> <p><input type="checkbox"/>已許可休閒農場：需檢附變更後休閒農場完整經營計畫書，至少6份。</p> <p>※變更經營計畫書請依下列順序裝訂：封面(載明變更次數)+目錄+申請書影本+經營者資料+休場籌設公文或許可登記證影本+相關變更文件及佐證資料+「變更後」完整經營計畫書。</p> <p>※修正或補件時，相關審查文件回覆說明請另裝訂一卷，併附申請書、變更經營計畫書等，提出申請。</p>																			
6		休閒農場申設歷程表（格式參照附表一）。																			
7		變更事項說明對照表（格式參照如附表二）。																			

檢附文件及檢核

8

*依異動情形檢附相關文件：

- 變更名稱
- 變更經營者，應再檢附下列文件：
 - 經營權轉讓同意書。
 - 土地同意文件。
 - 變更後經營者相關資訊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請參照休閒農場籌設申請案填具申請人（經營者）相關資料，並檢附證明文件。
- 變更場址：應說明變更原因，並檢附證明文件。
- 變更經營項目：應於附表二內說明，必要時檢附農業經營實績(如：現地照片、農產品生產量、購買農業資材或農產交易紀錄等)等證明檔。
- 變更全場面積、場域範圍地段地號或土地資料
 - 土地資料變更但面積及範圍不變：請敘明理由及檢附相關文件。
 - 場域總面積或範圍異動：(單位：平方公尺)

變更前面積	變更後面積	面積增減
		增加
		減少

◎變更後休閒農場坐落土地是否涉及休閒農業區範圍：

否； 是 _____ 休閒農業區。

- 變更設施項目或面積：
 - 設施變更對照表(如附表三)。
 - 變更後各項設施計畫表、各項設施樓地板面積規劃表。
 (※休閒農場涉及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者，需併檢附「休閒農場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委託經營權利金計收範圍清冊」(如附表三之一))
 - 變更前全區土地使用規劃構想配置圖。(註明各項設施、供農業、森林、水產、畜牧等事業使用之利用區位及使用規劃)；有分期者應依分期規劃構想，以顏色及文字標註以資區別。
 - 變更後全區土地使用規劃構想配置圖。(註明各項設施、供農業、森林、水產、畜牧等事業使用之利用區位及使用規劃)；有分期者應依分期規劃構想，以顏色及文字標註以資區別。
 - 變更後有分期者，需檢附各期全區土地使用規劃構想配置圖。
 - 變更內容涉及非自有土地者，需確認土地使用同意書授權使用內容。
 ※規劃構想配置圖應載明各項設施名稱及面積，並與「各項設施計畫表」相符。

- 其他
 - 變更涉及土地使用權或同意使用內容異動者(如：變更經營者、土地面積或土地範圍等)，需檢附土地相關資料如下：
 - 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正本乙份，其餘影本。
 - 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正本乙份，其餘影本。(著色標明申請範圍及編定用地類別；比例尺不得小於1/4800或1/5000)。
 - 申設範圍屬都市土地或國家公園土地者，應檢附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文件；正本乙份，其餘影本。
 - 土地使用清冊變更對照表(如附表四)。
 - 變更後土地使用清冊(請參用休閒農場籌設申請書之附表一)。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同意文件或公有土地申請開發同意證明文件。(土地為申請人單獨所有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私有土地：經法院或民間公證人公證之土地使用同意文件，併附土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應載明土地地段地號、權利範圍與面積、使用年限及同意作休閒農場經營使用、設置休閒農業設施等相關內容，經土地所有權人簽名或蓋章；所有權人為法人者，應加蓋法人章及負責人章。)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有土地：申請開發同意證明文件。(若取得之公有土地申請開發同意證明文件非整筆土地，准予變更經營計畫書之公文應載明略以「申請人須於土地同意開發效期內，完成該筆土地之分割指界事宜，俾符合土地完整性之規定」等提醒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位置及相關計畫示意圖(以比例尺 1/25000 的地形圖縮圖繪製；申請面積未達 2 公頃者，得以其他足以表明位置之地圖繪製)。 <input type="checkbox"/> 基地現況使用及範圍圖(比例尺 1/1000 的相片基本圖縮圖或地籍圖縮圖繪製)。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設施合法使用證明文件或相關經營證照。但無現有設施者，免附。(合法文件明細表，請參用休閒農場籌設申請書之附表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異動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各項設施計畫表、各項設施樓地板面積規劃表。(※涉及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者，需另檢附「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委託經營權利金計收範圍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全區土地使用規劃構想配置圖(除設施外，並需註明供農業、森林、水產、畜牧等事業使用之利用區位及使用規劃)；有分期者應依分期規劃構想，以顏色及文字標註以資區別。
	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由各地方主管機關依審查需求訂定)

附表 1

○○休閒農場申設歷程表

編號	預定工作之進度規劃	完成情形		
		發文單位/日期/文號	佐證資料	備註說明
1	○年○月○日/向○○縣政府申請休閒農場同意籌設	申請人/○年○月○日/休閒農場籌設申請書	附件一	
2	○年○月○日○○縣政府函復限期補件	○○政府/○年○月○日/○○字第○○○號函	附件二	
3	○年○月○日完成補件	申請人/○年○月○日/休閒農場籌設申請書(補件)	附件三	
2	○年○月○日/取得休閒農場籌設同意檔	○○政府/○年○月○日/○○字第○○○號函	附件四	
3	○年○月○日/水保計畫、環評計畫、興辦事業計畫計畫送審	申請人/○年○月○日/○○字第○○○號函	附件五	
4	○年○月○日/通過環評計畫	○○政府/○年○月○日/○○字第○○○號函	附件六	
5	○年○月○日/通過水保計畫	○○政府/○年○月○日/○○字第○○○號函	附件七	
6	○年○月○日/取得休閒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檔			
7	○年○月○日/通過興辦事業計畫			
...			
...			
...			
...			
15	○年○月○日/申請核發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			
16	○年○月○日/取得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			
	(表格請依需求自行增、刪應用)			
<p>註 1：「預定工作之進度規劃」請填入休閒農場申設預定工作項目及預定完成日期，如：申請休閒農場同意籌設、經營計畫書變更申請及核准、興辦事業計畫申請及核准時間、用地變更編定申請及進度、容許設施使用申請及核准時間、工程進度、取得相關(住宿、餐飲...等)許可登記及證照、休閒農場籌設完成申請許可登記證。</p> <p>註 2：直轄市、縣(市)政府相關公文日期及文號，並註明公文係核定同意或退件修正，俾釐清申設進度。</p>				

附表 2

○○休閒農場經營計畫書－變更事項說明對照表

<input type="checkbox"/> 籌設中休閒農場第○次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已許可休閒農場第○次變更，登記證編號：_____			
編號	變更項目	內容說明	變更原因說明
	(註 1)	(請以文字敘明)	(請以文字敘明變更原因，如：依水土保持計畫審查結果調整、因經營需求有○○○○○考量、…)
1	變更設施項目或面積	原規劃設置於冬山鄉廣興段 01 地號之 A3 平面停車場 200 平方公尺，移列至廣興段 02 地號，變更後設置面積增加為 250 平方公尺。	經實地丈量後，依未來營運所需調整設施配置。

註 1：請依申請書所列項目填列及說明擬變更內容及變更理由。

- ◎變更名稱
- ◎變更經營者
- ◎變更場址
- ◎變更經營項目
- ◎變更設施項目或面積
- ◎變更全場面積、場域範圍地段地號或土地資料
- ◎其他

註 2：變更事項涉及「設施項目、坐落位置、面積」者，需另檢附「附表 3 設施變更對照表」；涉及使用公有土地者，應另檢附附表 3-1。

註 3：變更事項涉及「全場面積、場域範圍地段地號或土地資料」者，請再檢附「附表 4-土地清冊變更對照表」，並於變更原因說明欄註記「(詳如土地清冊變更對照表)」。

○○休閒農場經營計畫書(□籌設中第____次變更\□已許可第____次變更,許可證號____)－設施變更對照表

期別	類別	項次	設施種類(變更前)								設施預計完成日期及註記事項	期別	類別	項次	設施種類(變更後)								設施預計完成日期及註記事項	變更前後差異	面積增減(平方公尺)	
			設施項目	設施高度(M)/樓層	各樓層規劃之樓地板面積(M ²)	總樓地板面積(M ²)	地段地號	設施使用土地面積(M ²)(註4)	占全場農業用地面積(%)	占休閒農場總面積(%)					數量	設施項目	設施高度(M)/樓層	各樓層規劃之樓地板面積(M ²)	總樓地板面積(M ²)	地段地號	設施使用土地面積(M ²)(註4)	占全場農業用地面積(%)				占休閒農場總面積(%)
2	休閒農業設施	1	住宿設施+餐飲設施+教育解說中心	10.5/3F	1F 餐飲設施 250 、教育解說中心 250 2F 住宿設施 300 3F 住宿設施 100	1000	○○地段 ○○地號	500			1棟	※複合設置 ○年○月○日	2	1	住宿設施+餐飲設施+教育解說中心	10.5/3F	1F 餐飲設施 250 、教育解說中心 250 2F 住宿設施 300 3F 住宿設施 100	1000	○○地段 ○○地號	700			1棟	※複合設置 113年6月30日	1. 調整設施坐落位址 2. 調整設施完成期程	0
2		2	農產品加工(釀造)廠	4	500	500	○○地段 ○○地號	500			1座	○年○月○日	2	2	農產品加工(釀造)廠	4	200	200	○○地段 ○○地號	200			1座	113年6月30日	設置土地面積縮小	-300
1		3	衛生設施	3.5			○○地段 ○○地號	50			2座	○年○月○日	1	3	衛生設施	3.5			○○地段 ○○地號	50			2座	○年○月○日	不變	
1		4	農業體驗設施(註4)	7/2F	1F 200 2F 200	400	○○地段 ○○地號	200			1棟	○年○月○日	1	4	農業體驗設施(註4)	7/2F	1F 200 2F 200	400	○○地段 ○○地號	200			1棟	○年○月○日	不變	
1		5	平面停車場	-			○○地段 ○○地號	500			1	○年○月○日	1	5	平面停車場	-			○○地段 ○○地號	700			1	○年○月○日	增加	+200
1		6	休閒步道	-			○○地段 ○○地號	200			1	○年○月○日	1	6	休閒步道	-			○○地段 ○○地號	200			1	○年○月○日	不變	

1		7	農業 體驗 設施 +農 特產 品調 理設 施 (註 4)	8/ 2F	1F 調理 設施 100 、體 驗設 施 200 2F 體驗 設施 300	660	○○ 地段 ○○ 地號	330			1 座	※複 合設 置 ○年 ○月 ○日	1		7	農業 體驗 設施+ 農特 產品 調理 設施 (註 4)	8/ 2F	1F 調理 設施 100 、體 驗設 施 200 2F 體驗 設施 300	660	○○ 地段 ○○ 地號	330			1 座	※複 合設 置 ○年○ 月○日	不變			
	農舍	1	農舍	7/ 2F			○○ 地段 ○○ 地號	200			1 棟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 已完 成		農舍	1	農舍	7/ 2F			○○ 地段 ○○ 地號	200			1 棟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已 完成	不變			
	農業 設施	1	農業 資材 室	3			○○ 地段 ○○ 地號	5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 已完 成		農業 設施	1	農業 資材 室	3			○○ 地段 ○○ 地號	5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已 完成	不變			
2		溫室	4			○○ 地段 ○○ 地號	300			3 座	○年 ○月 ○日		2		溫室	4			○○ 地段 ○○ 地號	300			3 座	○年○ 月○日	不變				
3		農糧 產品 加工 室	4	200	200	○○ 地段 ○○ 地號	20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		3		農糧 產品 加工 室	4			○○ 地段 ○○ 地號	20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	不變				
	其他	1	既成 道路	-			○○ 地段 ○○ 地號	45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 已完 成		其他	1	既成 道路	-			○○ 地段 ○○ 地號	450			1 座	※現 有設 施○ 年○ 月○ 日已 完成	不變			
各項 小	休閒 農	1. 本辦法第 21 條第 1 款至第 4 款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辦理用地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或核准使用面積)																											
各項 小	休閒 農	1. 本辦法第 21 條第 1 款至第 4 款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辦理用地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或核准使用面積)																											

計	業 設 施	2. 本辦法第 21 條第 5 款至第 23 款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	2A. 休閒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3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項次 5)						
			2B. 休閒農業設施-其餘設施面積	(項次 3、4、6、7)						
農舍										
農 業 設 施	4A. 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1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溫室								
		...								
	4B. 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2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農糧產品加工室 ...								
4C. 其餘農業設施		農業資材室								
其 他	5. 其他(註 7.)	既成道路								
		私設通路								
		丙種建築用地(旅館)								
合計【1+2+3+4+5】										
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小計【1+2】										
占 40%休閒農場面積【1+2B+3+4C+5】										

計	業 設 施	2. 本辦法第 21 條第 5 款至第 23 款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	2A. 休閒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3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項次 5)						
			2B. 休閒農業設施-其餘設施面積	(項次 3、4、6、7)						
農舍										
農 業 設 施	4A. 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1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溫室								
		...								
	4B. 農業設施-符合休農辦法第 24 條第 2 項第 2 款除外規定者(得不計入 40%)(註 6)	農糧產品加工室 ...								
4C. 其餘農業設施		農業資材室								
其 他	5. 其他(註 7.)	既成道路								
		私設通路								
		丙種建築用地(旅館)								
合計【1+2+3+4+5】										
休閒農業設施使用面積小計【1+2】										
占 40%休閒農場面積【1+2B+3+4C+5】										

○○休閒農場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委託經營權利金計收範圍清冊

國有土地使用類型(變更前)							國有土地使用類型(變更後)							變更前後 差異	面積增減 (平方公尺)
項次	休閒農業設施		設施坐落情形 ^(註2)			設施 數量	項次	休閒農業設施		設施坐落情形 ^(註2)			設施 數量		
	項目	類型 ^(註1)		地段 地號	設施使用面積(平方公尺)			項目	類型 ^(註1)		地段 地號	設施使用面積(平方公尺)			
		A	B		各地號所占面積				小計	A		B		各地號所占面積	小計
1	住宿設施+餐飲 設施+教育解說 中心	V		○○地段○○ 地號			1	住宿設施+餐飲 設施+教育解說 中心	V		○○地段○○ 地號				
				○○地段○○ 地號							○○地段○○ 地號				
2	農產品加工(釀 造)廠	V		○○地段○○ 地號			2	農產品加工(釀 造)廠	V		○○地段○○ 地號				
				○○地段○○ 地號							○○地段○○ 地號				
3	衛生設施甲		V	○○地段○○ 地號			3	衛生設施甲		V	○○地段○○ 地號				
4	衛生設施乙		V	○○地段○○ 地號			4	衛生設施乙		V	○○地段○○ 地號				
5	農業體驗設施		V	○○地段○○ 地號			5	農業體驗設施		V	○○地段○○ 地號				
6	農特產品調理設 施		V	○○地段○○ 地號			6	農特產品調理設 施		V	○○地段○○ 地號				
小計	1. 休閒農業設施類型 A 之基地面積(屬休閒農 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 者)			類型 A 之總和= (A)			小計	1. 休閒農業設施類型 A 之基地面積(屬休閒農 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 者)			類型 A 之總和= (A)				
	2. 休閒農業設施類型 B 之基地面積(屬休閒農 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2 款 者)			類型 B 之總和= (B)				2. 休閒農業設施類型 B 之基地面積(屬休閒農 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2 款 者)			類型 B 之總和= (B)				
	3. 農舍、休閒農業設施以外之農業設施、其他 農業使用(屬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者)			(C) =委託經營之國有非公用土 地面積- (A) - (B)				3. 農舍、休閒農業設施以外之農業設施、其他 農業使用(屬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3 款者)			(C) =委託經營之國有非公用土 地面積- (A) - (B)				

註 1：設施類型 A 為屬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擬具興辦事業計畫，辦理變更使用或核准使用者；設施類型 B 屬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第 39 條之 1 第 1 項第 2 款，應辦理容許使用者。

註 2：本表所稱「設施使用面積」，定義如下：

1. 設施類型 A 應辦理變更使用或核准使用之用地範圍，包含設置休閒農業設施面積、隔離綠帶或設施，及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應配置之設施面積。
2. 設施類型 B 之建築物垂直投影面積或平面設施所占土地面積。

○○休閒農場經營計畫書(□籌設中第____次變更\□已許可第____次變更，許可證號____)－土地使用清冊變更對照表

面積單位：平方公尺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前後比較	面積增減		
編號	都市土地、非都市土地、國家公園土地	土地標示			面積	編定使用種類		所有權人	持分比例與面積	土地使用期限(土地非申請人單獨所有，應填列)	編號	都市土地、非都市土地、國家公園土地	土地標示			面積	編定使用種類		所有權人	持分比例與面積	土地使用期限(土地非申請人單獨所有，應填列)				
		鄉鎮區別	地段(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鄉鎮區別		地段(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1								000	1/2 (19,635m ²)		1							000	1/2 (19,635m ²)		因重測變更地號				
2											2														
3											3														
4											4														
5											5														
6											6														
7											7											刪除			
8											8											新增			
合計											合計											增加	+3700		
農場總面積												農場總面積													
土地別		面積(平方公尺)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土地別		面積(平方公尺)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公私有土地統計	私有土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公私有土地統計	私有土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增加	+3700		
	公有土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公有土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本場無公有土地	-		
土地使用分區統計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土地使用分區統計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不變	-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增加	+6000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減少	-2300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使用)分區	○○用地面積				占全場面積百分比					不變					